

证券代码：002057

证券简称：中钢天源

公告编号：2014-006

中钢集团安徽天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中钢集团安徽天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4月4日通过电话、传真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通知公司全体监事于2014年4月16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在监事会主席常军先生主持下如期召开。应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3人，亲自出席监事2人，委托出席监事1人，监事郑梦华女士因工作原因未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委托监事会主席常军先生代为行使表决权。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对会议议案事项进行了审议，并以投票表决方式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1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二〇一三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审议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

详见公司2014年4月18日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发布的《2013年度股东大会议案汇编》。

二、审议通过《201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

三、审议通过《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13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1763 万元，较去年同期 36797 万元减少 5034 万元，下降 13.7%；主营业务收入 31519 万元，主营业务成本 25614 万元，其他业务收入 244 万元，其他业务成本 319 万元，营业利润-316 万元，利润总额 2441 万元；净利润 2128 万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131 万元，较去年同期实现了大幅扭亏增盈。

该议案尚需提交二〇一三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审议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一致通过。

四、审议通过《2013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根据《证券法》第六十八条的规定，公司监事会对 2013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进行了充分审核，发表如下审核意见：

1、《公司 2013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 2013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在重大方面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内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法人治理、业务发展情况和主要风险，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该议案尚需提交二〇一三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审议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一致通过。

详见公司 2014 年 4 月 18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发布的《2013 年度报告及摘要》。

五、审议通过《201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企业上市公司内部审计工作指引》的要求，中钢集团安徽天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交了《201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作为公司监事，我们认真阅读了报告，并与公司经理层和有关职能部门进行了沟通，检查了公司相关内部控制制度，我们认为：

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完备、健全，内部控制机构运作正常，内部控制体系有效的保障了公司资产的安全性和运营的有效性、合规性。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有效的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及其运作情况。

审议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

详见公司2014年4月18日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发布的《201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六、审议通过《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13年初未分配利润余额为21,307,724.64元。经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2013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21,307,586.87元，提取盈余公积1,118,813.53元，累计未分配利润为41,496,497.98元。

公司2013年度拟以截止2013年12月31日总股本99,690,83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25元（含税），共计2,492,270.875元，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共计转增99,690,835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199,381,670股。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39,004,227.105元结转至以后年度分配。

公司监事会认为201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有利于公司的长期发展。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二〇一三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审议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

七、审议通过《201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审议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

详见公司2014年4月18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发布的《201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八、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已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需选举产生新一届监事会成员，现根据公司股东推荐、监事会提名，由王立东先生、孙红军先生作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或职工代表大会联席会议选举产生。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上述监事候选人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 1/2，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 1/2。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原监事仍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监事职责。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二〇一三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将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审议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

九、审议通过《2014年第一季度报告》

根据《证券法》第六十八条的规定，公司监事会对2014年第一季度报告进行了充分审核，发表如下审核意见：

1、《公司 201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 2014 年第一季度报告》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在重大方面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内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法人治理、业务发展情况和主要风险，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审议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一致通过。

详见公司 2014 年 4 月 18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发布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中钢集团安徽天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四年四月十八日

监事候选人简历：

王立东先生 1972年12月出生，本科学历，中共党员，高级会计师。2000年毕业于石家庄经济学院会计学专业。历任中钢集团邢台机械轧辊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综合计划科科长，计划财务部副部长，2013年8月至今任中钢股份资产财务部副总经理。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亦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孙红军先生 1981年4月出生，本科学历，中共党员。2004年毕业于安徽大学应用物理学专业。历任中钢天源（马鞍山）通力磁材有限公司技术员、车间主任、二分厂厂长、生产部部长，公司钹铁硼厂生产科科长、副厂长。2012年12月至今任公司钹铁硼厂常务副厂长，主持工作。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没有在持有本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中担任职务，与本公司及其控股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亦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